

【附表 1 之 1】

南開科技大學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四技』轉學招生報名表

考生身分別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生 <input type="checkbox"/> 退伍軍人 <input type="checkbox"/> 運動績優生										
姓名						報名編號	(考生勿填)				
身分證字號						出生 日期	年	月	日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通訊地址	□□□-□□□ *請填寫可確實寄達之地址，若填寫錯誤無法寄達考生自行負責。										
電子郵件信箱						電話					
						手機					
緊急聯絡人					關係			電話或 手 機			
報考 組別/年級	報考部別及系(科、組)名稱 ※多志願學制，A、B 兩組考生僅能擇一組報考，最多可選填 3 個志願，至少選填 1 個志願，請於□內填寫志願順序 1.2.3。請考生慎填志願，若經報名完成，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更改報考組別或志願順序。										
A 組 二年級	<input type="checkbox"/> 日間部 自動化工程系					<input type="checkbox"/> 日間部/ <input type="checkbox"/> 進修部 休閒事業管理系					
	<input type="checkbox"/> 日間部/ <input type="checkbox"/> 進修部 車輛工程系先進車輛組					<input type="checkbox"/> 日間部/ <input type="checkbox"/> 進修部 餐飲管理系					
	<input type="checkbox"/> 日間部/ <input type="checkbox"/> 進修部 電機與資訊技術系					<input type="checkbox"/> 日間部/ <input type="checkbox"/> 進修部 長期照顧與管理系					
	<input type="checkbox"/> 日間部/ <input type="checkbox"/> 進修部 行銷與流通管理系										
B 組 三年級	<input type="checkbox"/> 日間部 自動化工程系					<input type="checkbox"/> 進修部 休閒事業管理系					
	<input type="checkbox"/> 日間部/ <input type="checkbox"/> 進修部 車輛工程系先進車輛組					<input type="checkbox"/> 日間部/ <input type="checkbox"/> 進修部 餐飲管理系					
	<input type="checkbox"/> 日間部/ <input type="checkbox"/> 進修部 電機與資訊技術系					<input type="checkbox"/> 日間部/ <input type="checkbox"/> 進修部 長期照顧與管理系					
	<input type="checkbox"/> 日間部/ <input type="checkbox"/> 進修部 行銷與流通管理系										
原就讀 學校	_____ 大學(學校) _____ 系(科) _____ 年級										
繳驗 證件	<input type="checkbox"/> 身分證 <input type="checkbox"/> 學生證(或在學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歷年成績單 <input type="checkbox"/> 修業(轉、休學)證明書 <input type="checkbox"/> 畢業證書 <input type="checkbox"/> 學分證明 ※證件一律繳交影本(請以 A4 紙張影印)										
具 結 書											
1.本人對本招生簡章內容及相關規定已詳細閱讀，並充分了解同意所列事項辦理。本表所填各項資料及所附文件均經本人詳實核對無誤，若有不實或不符簡章規定，本人願意接受貴校處置，絕無異議。											
2.本人同意校方將報考之個人資料檔，依個人資料保護法之規範，為合理之利用。											
考生簽名：_____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請沿線剪下

考生學歷(力)證件及相關證明文件浮貼表

姓 名		報名編號	(考生勿填)
-----	--	------	--------

(請依 1、2、3、4、5、6 之次序，逐層整齊浮貼)

浮 貼 處	浮 貼 處
<p>1. <u>國民身分證正面影本</u></p> <p>※非本國籍者請貼護照影本</p>	<p>2. <u>國民身分證反面影本</u></p> <p>※非本國籍者請貼護照影本</p>
浮 貼 處	浮 貼 處
<p>3. <u>學生證正面 (或在學證明) 影本</u></p> <p>※註冊章務必清晰可辨</p>	<p>4. <u>學生證反面影本</u></p> <p>※註冊章務必清晰可辨</p>
浮 貼 處	
<p>5. <u>歷年成績單影本</u></p>	
浮 貼 處	
<p>6. <u>修業 (轉學) 或休學證明或畢業 (學位) 證書或學分證明影本</u></p>	

請沿線剪下

南開科技大學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轉學招生特種身分加分申請書

報考年制：四技 二專 五專 報考年級：_____年級

報考部別：日間部 進修部

報考系（科、組）：_____

報名編號：_____ 姓名：_____

請於下列中擇一申請加分身分

一、退伍軍人：

1. 應於報考時檢送退伍令等規定證件影本接受審查，若報名時尚未退伍，其身分仍為「現役軍人」，依規定不得享受優待。

2. 符合退伍軍人身分考生升學優待規定：

退伍軍種：_____ 兵籍號碼：_____

實際在營服役期間：_____年_____月

（入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退伍：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申請成績優待方式：_____

3. 符合優待規定之考生應於報名時檢送下列證件之一：

（1）退伍令或退伍證明書、除役令、解除召集證明書（限臨時召集者）。

（2）在營服役五年以上退伍軍官，其退伍時軍階為上尉以下者，應附繳初任官人事命令、初任官任官令或軍事校院畢結業證書等足資證明其服役起始時間之文件。

（3）身心障礙退伍軍人應附繳撫卹令。

二、運動績優生：

依「中等以上學校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辦法」，專科學校肄業之學生，在學期間運動成績符合升學優待規定者，應於報名時檢送歷年成績單及運動成績證明，經審查通過後，得予增加總分10%之優待。

三、本人未曾使用前項申請加分優待而錄取，若有不實，予以撤銷錄取資格。

考生簽名：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特種身分證件黏貼：（退伍令正、反面影印本或運動績優證明影印本）

浮貼處

南開科技大學111學年度第2學期轉學招生國外學歷切結書

本人_____於報名時所持國外學歷證件確為教育部認可，並經我國駐外單位驗證屬實，本人保證於錄取報到時依規定繳交下列資料：

- 1.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之境外學歷證件正本（正本查驗後歸還）。
- 2.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之境外學歷歷年成績證明1份（正本查驗後歸還）。
- 3.經我國駐外單位驗證之前開境外學歷證件影本及中譯本各一份。大陸地區學歷應依「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繳交「經大陸地區公證處公證屬實之肄業證（明）書、歷年成績證明及公證書影本」及「公證書經行政院設立或指定之機構或委託之民間團體驗證與大陸地區公證處原發副本相符之文件影本」。
- 4.內政部移民署核發本人在境外就學期間之「入出國日期證明書」1份。

本人若未依規定於錄取報到時繳交境外學歷證件之學位修業年限及修習課程驗證資料，或日後經學校查證所繳資料不符合我國「大學辦理國外學歷採認辦法」或「香港澳門學歷檢覈及採認辦法」或「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之採認規定或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第九條等規定，本人同意貴校可取消本人報考及錄取資格並不退還報名資料，放棄註冊入學，如已註冊入學亦願意接受撤銷學籍之處分，本人絕無異議並願負一切法律責任。

就讀學校之外文名稱：_____

就讀學校之中文名稱：_____

就讀學校之所在國及地名：國家_____地名_____

此致

南開科技大學

立切結書人：_____（請親自簽名/蓋章）

身分證字號：_____

電 話：_____

住 地：_____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南開科技大學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轉學招生報名專用信封封面

寄件人：	<div style="border: 2px solid black; padding: 5px; width: fit-content; margin: 0 auto;">限時掛號</div> <div style="border: 1px dashed black; padding: 20px; width: fit-content; margin: 10px auto;"> 郵票 黏貼處 </div>
寄件地址： □□□-□□	
連絡電話：	
報考學制：（請擇一項目✓） <input type="checkbox"/> 四技日間部/進修部____年級 <input type="checkbox"/> 二專進修部__一__年級 <input type="checkbox"/> 五專日間部____年級 報考系（科、組）：_____（報考多志願學制者，無須填寫。）	

收件地址： 5 4 2 0 2 0

南投縣草屯鎮中正路 568 號(教務處註冊組)

南開科技大學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轉學招生委員會 收

報考資料請考生依序整理，並確實檢查資料內容後劃記「」符號，再以迴紋針或長尾夾依序夾妥於表件右上角，置入本袋。

報名資料：

- 1.報名表（附表1）
 2.考生學歷(力)證件及相關證明文件浮貼表（附表2）
 3.書面審查資料
 4.特種身分加分申請書（附表4）
 5.其他：

綜合上列資料共_____件

※請將此表粘貼於報名信封上

南開科技大學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轉學招生甄試成績複查申請表

查詢編號：(考生勿填)

申請日期：112 年 月 日

報名編號		考生姓名	
聯絡電話		傳真電話	
原始成績 (請填寫)	複查處理結果 (考生勿填)		
	複查得分	複查回覆事項	
回復日期：112 年 月 日			

請沿線剪下

注意事項：

- 一、報名編號要填寫清楚正確，查詢編號及複查處理結果考生不必填寫。
- 二、考生對成績有疑義時，請填具本申請表於 **112 年 1 月 17 日(星期二)10:00 前** 傳真方式提出申請，傳真後請以電話確認收到。逾時或未依前述規定提出申請不予受理。
- 三、複查成績以複查書面資料審查項目分數加總為限。不得申請重新評分或要求調閱、影印各項資料，亦不得複查評分標準。
- 四、成績複查申請以 1 次為限，複查結果造成考生分數增減或錄取異動，考生不得提出異議。
- 五、本校電話：(049) 2563489 分機 1309；傳真：(049) 2567424

南開科技大學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轉學招生考試申訴書

申訴日期		申訴人姓名	
性別		出生年月日	
身分證字號		入學考試名稱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 轉學考
報考系科組		報名編號	
聯絡住址		聯絡電話/手機	
申訴之 事由			
內容			
請求之 救濟措施			
備註	請檢附相關證明文件及佐證資料		
申訴人簽名及蓋章：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備註：

- 一、考生如對招生試務工作認有不當並損及個人權益，依簡章規定循正常程序仍無法解決，或考試過程認為本校有違反性別平等原則時，應於情事發生日之次日起 10 日內(郵戳為憑)，由考生本人填具本申訴書檢附相關證明文件或佐證資料以掛號信函，向本校招生委員會提出書面申訴，逾期不予受理。
- 二、申訴書各欄位資料務必詳填。

請沿線剪下